

四川梓潼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6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+通讯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6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唐铄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陈健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王波宇、程志鹏、黄元林因疫情防控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2年5月1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，并于2022年6月14日实施完成权益分派。根据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公司以总股本73,280,54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，公司总股本增至146,561,080股。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，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涉及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发布的《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》及北京证券交易所《关于落实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有关要求的工作提醒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，加快新药研发进程，公司拟使用自有资

金 600.00 万元在成都设立研发公司成都马甲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工商行政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2-04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补选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现推荐黄元林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职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补选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现推荐黄元林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任职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现推举黄元林先生担任财务与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职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补选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现推举黄元林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任职期限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梓橦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1 日